

“互联网+法治”要有化学反应

单士兵

今日论语

在“互联网+”时代,信息的互联互通已经开始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,并由此带来了深刻变革。相应地,相关“风险”也正影响着百姓生活,给公共治理带来了新的难题。

“互联网+”时代,人们正面临着新的安全风险。比如,网络账号的密码被窃取、掉进钓鱼WiFi的陷阱、“扫一扫”扫出大麻烦、被App应用软件恶性扣费、遭受用户注册协议欺诈捆绑,以及其他花样百出的网络诈骗,这一切,都会造成无数公民个人信息泄露、隐私权被侵犯、个人财产遭受损害、人身安全遭遇危害。

新技术的出现,正在形成一种新的社会秩序,使公共治理面临着新的问题与挑战。在这种情况下,如果不能通过法律赋权,来厘清“互联网+”背后相关利益主体的责任,来让“互联网+”形成的社会系统在法治轨道上运行,就势必会造成公共管理的无序,进而形成更多的社会危机。

事实上,尽管网络安全事故频发,现在人们却难以看到相应的追责问责。原因很简单,很多时候到底谁是责任主体,相关主体到底应该承担怎样的责任,都成了说不清道不明的事。最简单的例子,就是账号丢了,到底是归罪于自己密码设置太简单,怪你家的“门没关好”,还是要像实物被盗那样追查网络小偷的罪行,或者是去追究网

络平台的防盗系统不完善,抑或是去追问信息管理部门在相关问题上不作为,这一切,人们往往都是一头雾水。原因很简单,很多网络安全问题,法律对责任主体并没有做出清晰的界定,又何谈去进行有效的追责问责呢?

何况,随着“互联网+”布局扩大,各种新业态的出现,使“互联网+”带来的新的社会生态系统更加复杂,很多人对在互联网环境中如何维护自身权利缺乏认知判断,对互联网企业进行安全管控也面临前所未有的难题。这就要求,面对“互联网+”形成的新秩序,“互联网+法治”也势必要发生及时的化学反应。如果不能提高相关立法的速度,如果不能提升相关执法的效率,如果不能清晰

界定出互联网企业应承担的法律责任,如果不能真正夯实“互联网+”的安全基础,“互联网+”时代的人们头上就会始终顶着安全风险的疑云,“互联网+”战略也就不可能真正前途光明。

“互联网+”时代不应制造生活风险,绝不能让互联网带来的风险,威胁到民众的人身财产安全,影响到国家经济发展和公共安全。为此,当前,厘清个人、企业、政府在“互联网+”时代的法律责任,构建一个符合互联网生态系统的法治秩序,极其重要,迫在眉睫。也只有用规则与秩序构建起完善的网络安全生态,才能让民众的权利和责任实现及时归位,让人们免于承担过多的社会风险,让社会不再出现新的公共安全问题。

新民随笔

嫌犯 的“创业”

潘高峰

最近采访了好几个年轻人,他们有着同样的身份,犯罪嫌疑人。也有着同样的爱好,创业。

不是笑话。至少他们心中是真这样认为的。

一个26岁的河南青年,自学了计算机软件开发和电路设计,想通过知识改变命运,结果他开发了最先进的盗刷信用卡模块;一个30出头的广西青年,带着两三个小伙伴,同样是靠自学的知识,编写了令人防不胜防的短信木马软件,一个多月进账上百万元;还有一群“80后”“90后”的福建青年,建了200多个假网站,专门向外国人跨境销售假LV,几年内生意从“小作坊”变身“大公司”,月均销售额200万元,如果不是因为他们在网上贴了一张“团队拓展”的合影,警察还真没那么容易把他们一网打尽。

理查德·勃兰特说过:“创业是一种激情犯罪。它需要动机、手段和机会。”这些走上歧途的年轻人,反其道行之,把犯罪当成创业,无疑是一种悲哀。但在与这些人对话之后,深深感到,他们的某些经历,尤其是“创业”中有所助力的一些环节,倒是值得真正的创业者和创业扶持者借鉴。

比如,创业的第一步是怎么走出的?如今很多犯罪都具有地域性。也就是说,很多人走上犯罪道路,都是靠老乡“传帮带”。据警方透露,现在网上有很多QQ群,一般人进不去,要通过老乡介绍才能加入。里面聊些什么呢?就是帮助那些“有志于”走上犯罪道路的“后进”起步。谋划犯罪思路,传授犯罪技巧,提供犯罪支持,甚至出钱合作做“生意”,手把手“授业解惑”。

又比如,现在的地下经济都有了分工,分段化、专业化。新手可以寻找专业人士作为非法雇佣军,合作牟利。以电信诈骗为例,这个链条中有人编写恶意软件,散播感染网上的电脑;有人将受感染的电脑集中控制,组成“僵尸网络”出售,有人利用“僵尸网络”窃取信息;还有人专门负责整合、出售信息……这些专业化“团队”互相之间并无联系,但只要启动“资本”,就可以通过网络结合,实现一次犯罪式的“创业”。

也许有些标题党,但如何为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做好服务,有时候真可以向这些嫌犯学学。

权威声音

信访改革当瞄准法治的靶心

最近,继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、负面清单之后,旨在厘清信访、行政、司法边界的“信访投诉请求清单”引来关注。

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,是中央确定的信访改革“主旋律”。日前,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工作推进会在北京召开,会议明确要求,中央37部门今年10月底前拿出信访投诉请求清单,将相关信访事项导入法定途径解决。

信访工作被称作“天下第一难事”。若不是其他权利救济途径无效,大多数信访群众不会走上上访、缠访之路。正因如此,处理信访问题,关键在于解决信访群众的诉求。解开了这个疙瘩,才能从根本上终结信访“终而不结、无限申诉”的难题。

然而,现实情形往往是,对于群众诉求,职能部门不受理,法院也不受理,就算信访部门受理了案件,转给具体业务部门,各部门之间互相推诿,到头来还是解决不了问题。如此一来,本没有直接行政职能的信访部门,却要代职能部门充当群众诉求的“出气筒”。

究其根源,病灶出现在了各部门间职责边界厘定不清楚、业务受理范围不明晰上。征地拆迁、医疗纠纷、涉法涉诉、环境保护、劳动保障……许多信访诉求本身就杂糅着行政、司法等各项内容,哪些由业务办理途径解决,哪些由法定救济途径解决,不仅老百姓搞不清楚,许多职能部门也摸不着头脑。于是,信访工作成了“什么都往里装的筐”,信访局“小马拉大车”不堪其重,而信访问题则陷入“信访—无处受理—继续信访”的循环。

法治是信访改革聚焦的靶心,用法治的方式明晰责任、理清边界和确定规则,是信访投诉请求清单的题中应有之义,也是法治政府建设的基本内容。信访法治化改革已经驶入加速推进的快车道。地方政府和职能部门应把精力集中在深化改革上,把心思回归到信访制度的初衷上,努力形成破解信访难题的改革合力。(李斌 刊今日人民日报本报有删节)

变了味的朋友圈

余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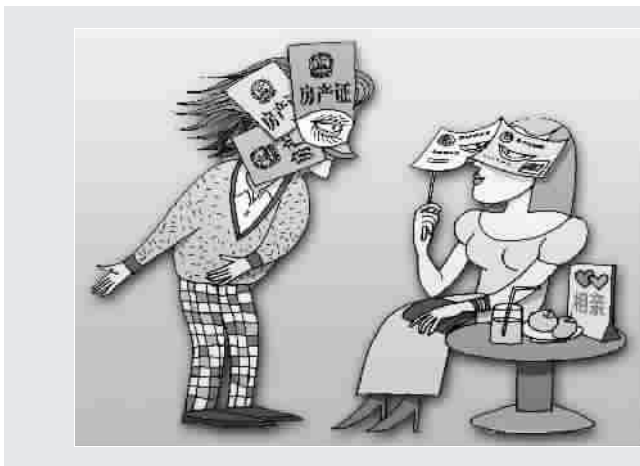
还转发一下这些广告,至少要点个赞,可这样的广告多了,朋友交流的圈子变成了互相做生意的市场,我只能选择视而不见。

有一天,我发现我们当地一个“骑行族”的微信圈子,据介绍圈子成员都是骑自行车爱好者。我本以为进了这个朋友圈,可以聊聊骑行锻炼的经验,谈谈骑行的技巧,可真闲聊这些的很少,与我搭话的朋友有的向我推销骑行装备,有的邀请我加入骑行俱乐部,会费打八折。对这样的朋友圈,我很快失去了兴趣。

前些天QQ上有人申请加我为好友,一看是我几年前的一位

股友老谢,赶紧点了同意。我想跟老谢聊聊大盘、谈谈热门板块和个股,可老谢把我领入了一个股票群。群里的广告满天飞,有的股友不遗余力地卖炒股软件,有的股友口若悬河推荐每日牛股,当然得到这些牛股是要收费的,还有股友神秘地推销炒股指秘籍。我郁闷了,我当老谢是朋友,而他竟然把我当成了潜在客户。

我想,是不是该鼓足勇气,清理一下门户了,该屏蔽谁就屏蔽谁,该拉黑谁就拉黑谁。朋友圈来之不易,但朋友终究是用来交往、用来倾诉的,而不是用来做生意的。



「化妆舞会」

不少单身者坦言,现在的相亲越来越像招聘会,房产证就像找工作时的毕业证,成了通往婚姻的敲门砖。

天呈画

自由谭

最近看到两个新闻。一是前些天的戛纳电影节上,张馨予的“东北大花袄”和范冰冰的“葱花裙”刷爆了眼球,有网友在微博上奉她们为“毯星”,大名鼎鼎的王思聪高调转发了这一词条微博,还做出了“无作品”、“不会演戏”、“主要靠绯闻和炒作”之类的评语,一下子将这个话题引爆。二是育儿交流微信群里的年轻妈妈们相互提醒,“又有奶粉查出质量问题了”,而且大家还发现,问题奶粉中居然有4批次来自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推荐的品牌,其中一个还是“质量优秀奖”得主。

本来是网友灵光一闪的调侃,王思聪一介入就变得异常火爆起来,以其强大的粉丝团,生生制造了

话语权不均

薛世君

一场口水风暴,转变了一个话题的火力。本来是千百奶粉品牌的其中一个,经乳协这么一推荐、一颁奖,就成了名牌,变得“质量优秀”了,要不是查出问题,这种背书行为肯定还会持续下去。不得不说,王思聪和乳协,在话语权方面的优势很厉害。

我记得,广州实行汽车限购政策的时候,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相关负责人很快出面反对,说人家是“顶风作案”;淘宝网曾经跟法院合作开通司法拍卖平台拍卖汽车,当时中国拍卖行业协会也很快发表声明,说这种做法“不合法”。虽然反对的理由都挺冠冕堂皇,但有不少“明眼

人”说,人家争的不是理和法,争的是利益。有了利益纠纷和意见分歧,由行业组织出面表达诉求,本来是挺有进步意义的一件事,可是我从这些行业组织的表达中,还看到了“贫富悬殊”。强势的行业和个体有组织和专家代言,弱势的行业和个体,意见又有什么途径表达呢?

表达得最“欢快”的,要数房地产业了。房价上涨时专家会出来说“城市化进程不可阻挡”,有专家会断言“房价会再涨十年”等等,房价下跌时中房协之类的组织就会瞄准时机“上书”,专家也会放言“房价下跌不利中国经济”云云。类似的话语

权优势比比皆是,比如国内方便而巨头“集体涨价”那会儿,世界方便面协会中国分会有关负责人曾辩称称涨价“是合理的”;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也曾以“电力行业部分存在亏损”为由,建议上调电价……

表达,没问题。有问题的是,一方有话语权,而另一方没有,这就不那么公平了。一个机制完善的现代社会,不怕利益分歧,也不怕利益博弈,就怕没有公平的话语平台,没有公正的博弈机制。一名普通网友和王思聪在网上斗嘴,几乎就是拿鸡蛋碰石头,粉丝的唾沫星子就能把他淹死;一家乳企攀不上乳协的高枝,成不了推荐品牌,得不了质量优秀奖,市场前景很可能就没人光明。有话语权的喋喋不休、赢者通吃,没话语权的诉说无门、黯然神伤,这不是另一种“贫富不均”吗?